Warfield, Benjamin Breckinridge 華菲德（1851～1921）是保守派長老會之普林斯頓（Princeton957Princeton Theology）神學院最後一位偉大的神學家。他的神學活動適逢兩個新思潮席捲美國高等教育之際，那就是從高等批評的角度來研究聖經（Scripture1063Scripture），和從進化論的角度研究宗教。華菲德認為自己是以一個學術的角度，來護衛奧古斯丁式（Augustinian172Augustinianism 奧古斯丁主義）的加爾文主義（Calvinism250Calvinism）、超自然的基督教，和聖經的啟示。他有一些思想（特別是聖經無誤，Infallibility and Inerrancy of the Bible628Infallibility and Inerrancy of the Bible），在二十世紀末的福音派中仍然重要。

華菲德生於弗吉尼亞一個富有之家，他早期的教育是用私人教授的方式完成的。1868年進入普林斯頓學院，那一年亦是最後一個主張常識哲學（Common-Sense Philosophy298Common-Sense Philosophy）之蘇格蘭哲學家麥高殊（James McCosh）開始作院長的時候。後來華菲德進入普林斯頓神學院，在年紀老邁的賀智（Hodge574Hodge, Charles 賀智）門下受業。開始的時候，華菲德對科學的興趣異常濃厚，後來才決定接受神學訓練；不過他對科學作品的興趣一生不減。很可能是因為這個緣故，華菲德比起同時代的福音派人士較易和達爾文的進化論和解（參創造論，Creation325Creation）。麥高殊的榜樣對他亦有一定的幫助，他是個典型的加爾文主義者，又是個有神論的進化論者。1876年從神學院畢業後，華菲德便結婚了，在歐洲旅行了一段日子，跟著在巴爾的摩（Baltimore）牧會，不久又接受賓州阿勒格尼（Allegheny）一間長老會神學院聘請為新約教授。1887年他接替阿基波特．賀智（Archibald Alexander Hodge, 1823～86），作普林斯頓的訓誨與辯惑神學教授。

與普林斯頓其他神學教授不同的是，華菲德在教會內不算是個活躍分子，他的興趣幾乎全是學術和神學的。他的個性相當木訥，也許與他要長年照顧患病的妻子有關，造成了他兄弟形容他具有所謂「學術修士，一種高不可攀的神情」（Ethelbert Warfield, 'Biographical Sketch', in Works, I, p. viii）。他留在普林斯頓期間，寫了為數極眾的論文、評論、單張和專著，有的是為學者而寫，也有為一般的讀者而寫（他亦有固定出版聖詩與詩）。他的學術作品相當仔細精確，花很多功夫來陳述他反對之人的立論，務求準確，但指出他們的錯謬時卻又準又狠。他雖然是普林斯頓舊派神學家中頭腦最精明的一個，然而因著當代學術氣候的改變，特別是趨向多元和較為分散，使他的作品亦具零碎的味道，起碼比起他的先師賀智來說是如此。華菲德的貢獻主要在三方面︰聖經、加爾文主義，和宗教經驗的性質。

當高等批判學（參聖經批判學，Biblical Criticism213Biblical Criticism）在美國學府日受重視之際，華菲德與其他保守派學者就聯合起來，仔細界定聖經的啟示和完全可信性。1881年他與阿基波特．賀智聯手，寫了一篇聞名的文章︰「啟示」，把他的立場表達無遺。此文說，歷代以來聖經已建立了源於神的理據，教會歷代以來的信仰指出，聖經的字義及精意均是本於神，而這立場到今天仍然是有效的。在這文章和其他重要的文章內，華菲德仔細地研究了聖經有關本身的見證，他的結論乃是︰當聖經說話，神亦說話。這篇1881年寫成的文章，似乎比賀智更重視為聖經找「證據」，而它亦更看重一個事實，就是聖經的啟示（和沒有錯誤的結果）只是指原本那個正本。但一般說來，華菲德所作的只是本於當代人對聖經的批評，重新強調天主教和基督教持之有年的信念。在其他超過一百多件作品中，華菲德不斷要人正視聖經關乎本身權柄的見證；他亦指出，像「無誤」（inerrancy）一類概念，根本不是指一種機械式的啟示過程，他力倡的是一種近乎共存的過程，亦即是人的行動和聖靈的工作，是一起發生的。這便是說只要沒有預設聖經僅是人的工作，從歷史的角度來研究聖經是適當的。

華菲德對聖經的看法，在當代很受歡迎，就是在今天仍有人認真地研究它。相對之下，他對改教運動（Reformation996Reformation Theology 改教運動的神學）的神學研究，就不是那麼多人認識了。十九世紀末，美國長老會正為要不要遵守韋斯敏斯德信條〔Westminster Confession1230Westminster Confession；另參改革宗神學（Reformed Theology998Reformed Theology）〕而辯論之際，華菲德寫了一系列仔細研究文獻的文章。他自己的立場一直是堅定不移的︰十六和十七世紀的改教家，為教會預備了一套合理的指引，人若為了適應近代人關於增進人類幸福，或神之遍在的理論而改變它們，後果會是悲慘的。華菲德也嚴謹地寫了幾篇關於信條的文章，對加爾文思想有不少獨到的見解；另有幾篇是關於早期教會人物的（特別是奧古斯丁），一切均在說明，這些早期立下的神學原則，到今天仍是有效。1904年他把多年的努力作如下的總結︰「加爾文主義就是宗教的精意，因此我們只須要就精意來了解宗教，而那就是加爾文主義了。」（Selected Shorter Writings, I, p. 389）

華菲德對宗教經驗的了解，基本上來自他對聖經的尊崇，和對加爾文主義的熱切支持。他認為當代有兩項因素危害正統思想︰現代主義，抬舉當代精神高於聖經和認信的傳統；以及流行的敬虔生活，把耶穌當作一種策動力，又把聖靈看作是自己的私產，可以任由擺佈。為反對前者，華菲德指出，基於進化式之樂觀主義，或浪漫式（Romantic1029Romanticism 浪漫主義）之自我觀來看宗教，原是錯誤的；至於後者，他寫文章攻擊現代的基要派（Fundamentalism487Fundamentalism），說他們膚淺；又另寫了好些文章，指出「完全主義」（Perfectionism918Perfection, Perfectionism）的不是。在這一切看法中，華菲德堅持神工作的客觀性︰神客觀地賜下聖經，客觀地使教會成為賜福的工具，透過講道、禱告和聖禮，讓人得到恩典。那些倚靠內在主觀經驗的，以為可以找出神客觀的賜予是什麼，都是自欺，同時又是侮辱神的工作。

華菲德與同代荷蘭的赫曼巴文克（H. Bavinck192Bavinck, Herman）、該柏爾（Kuyper699Kuyper, Abraham），和蘇格蘭的俄爾（Orr883Orr, James 俄爾）齊名，都是近代保守派加爾文主義陣營中最偉大的神學家。他的作品在神學家中不算很受歡迎，福音派的人也不加重視，除了那些論到聖經的文章外。不過人若尊重神在聖經及教會歷史中之工作，以及要求精細解釋此等工作，他的作品仍是很有價值的。